股票简称：青鸟华光　　股票代码：600076　　编号：临 2015-028

潍坊北大青鸟华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**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**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　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设立独立董事。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长 2 人。

修改为：**第一百一十三条**　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设立独立董事。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长 1 人。

特此公告

潍坊北大青鸟华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